# 元智大學機械系創客基地管理辦法

114.04.01一一三學年度第17次系務會議通過

1. 目 的：本創客基地位於R3303教室，設立之目的是為提供適當的場域與資源，培養機械系學生創意發想落實設計與實踐之能力。
2. 管理單位：機械系辦公室(R3203)。
3. 開放使用對象：機械系教職同仁及學生。
4. 開放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00。以機械系表定時間之課程為優先，並得視需要支援其他教師教學、社團活動、班級活動及行政業務需求。如有特殊需求，請事前提出申請。
5. 申請使用方式：借用教室、各項設備及工具，請預先洽詢系辦管理人員，以安排借用時間。
6. 管理規定：
	1. 優先使用順序：正規實作課程上課 > 活動使用 > 學生個人需求。
	2. 創客基地內之工具及設備嚴禁攜出，用完需放回原位。
	3. 工具及設備應妥善使用，不得任意移動。若不當使用導致損壞或遺失，應負賠償責任。其中，電腦嚴禁安裝違法之軟體。
	4. 公共區域座位不得堆放私人物品及占用座位，如有個人物品佔位遭清除，本系概不負責。
7. 使用期間敬請保持環境乾淨，使用完畢後須協助將座椅歸位，並將個人物品及垃圾清理後帶離。
8. 嚴禁在教室內過夜，若申請夜間使用，需至少兩個人同時在場。
9. 嚴禁烹煮食物、自行加裝電器爐火或存放化學藥品等危險物質，不得有任何有礙公共安全之行為。
10. 違反以上規定經規勸無效者，得禁止其使用本空間，並交由校方懲處。
11. 本辦法經機械系系務會議討論及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